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长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获批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长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兴制药”）于近日收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同意长兴制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5]8926号），同意长兴制药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目前，长兴制药正在按照有关规定办理挂牌手续。

长兴制药的主营业务是冬虫夏草深层发酵技术产品、胶囊制剂系列产品的生产，生物酶法催化医药中间体系列产品的生产、销售。目前长兴制药的总股本为30,000,000股，其中公司持有其19,500,000股，占其总股本的65%。

长兴制药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为长兴制药提供了一个直接进入资本市场的融资平台，有利于长兴制药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提高经营管理水平，符合长兴制药、公司以及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

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华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